

普吉路保利大家小区

一住户楼顶加盖房屋 引来其他住户不满

城管介入调查 涉事业主表示将配合处理

近日,有市民通过微博向春城晚报反映,昆明保利大家小区有业主在楼房顶层加盖了房屋,引起其他住户的不满,“不仅违规占用了大家的公共资源,还会带来一定的安全隐患,希望相关部门严肃查处。”

市民反映 顶楼住户打通了天台加盖房屋

昨日,晚报记者来到了位于昆明普吉路的保利大家小区,在小区住户薛先生的带领下,来到了10栋2单元的顶楼。楼顶是很大的一片空地,空地上放置着住户们的太阳能装置和电梯机房。加盖的房屋就在电梯机房的背后,格局是2室一厅、一个卫生间。房屋门窗、电线都已经安装好,可从3301户顺着楼梯通达加盖的房屋处。目前,楼顶房屋已经停止施工,楼顶堆放着一些材料和石块。

对于业主在楼顶私盖房屋的行为,10栋

的其他用户表示了强烈的谴责和不满。住户薛先生说:“本来楼顶是其他用户晒衣服、晒东西的地方,属于公共资源,现在他不经过物管同意就加盖楼层,侵占了大家的公共资源。而且,他私自加盖楼层,也给其他用户做了不好的示范,万一人人都向他学怎么办。”

另一位住户林女士跟薛先生的观点非常相同,此外她还称:“希望早点调查清楚,看看他有没有合法的盖房手续,如果没有合法手续,我希望能够强制拆除盖好的房屋。”

业主回复 会依法配合城管局的处理意见

保利大家的物管告诉记者,早在9月13日,工作人员巡查时就发现了10栋2单元3301户业主在楼顶加盖房屋的情况。对此还在业主门口张贴了违规装修停工整改通知,业主也回复物管已经停工。但后来,业主把物管张贴的违规装修停工整改通知撕下。11月3日上午,10栋其他用户反映楼顶有人在施工扰民,物管上楼顶查明情况并向昆明市城市管理局报备。

据记者了解,11月4日,昆明市城管局工作人员来到现场查明情况,但并没能联系上业主,随即城管工作人员在该违规建筑内张贴了《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和《调查询问

通知书》,要求业主于11月4日下午3点携带居民身份证和相关手续到城管局接受询问调查并听取处理意见。下一步,物管会对业主是否有相关行政审批手续进行调查。如查明业主属于违规搭建,将要求业主拆除已搭建部分并恢复原貌。

昨日下午,记者联系上10栋2单元3301户业主,业主姚先生回复记者,他已经于11月4日下午按时到昆明市城管局进行相关询问调查。姚先生说:“我这个确实是违法了,在物管张贴通知后就停止了施工,也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后面将会依法配合城管局的处理意见。”

在法定期限内不自行拆除违法建筑的 将由城管等部门按照程序强制拆除

对此,云南天外天律师事务所律师李军表示,根据我国《物权法》规定,小区的顶楼天台一般属于公共区域,归全体业主共有,每一个业主的使用权均等。若私人占有使用,则侵犯了其他业主的使用权,其他业主可以向小区物业或城管等相关部门反映情况,要求占有者恢复原状,通过法律途径起诉维权。另外,《昆明市违法建筑处置办法》中明确规定,利用建设工程(含居住建筑)擅自新建、搭建的城镇违建建筑应当拆除。此外,侵占道

路、消防通道、广场、公共绿地等公共用地;存在建筑安全隐患,影响相邻建筑安全的;导致相邻建筑通风、采光、日照无法满足有关强制性标准等情形都属于拆除范围。在法定期限内不自行拆除违法建筑的,将由城管部门等按照程序强制拆除。当发现小区住房私搭乱建、加盖时,小区物管有责任加强小区管理,发现私自搭建后应及时制止,制止不了的应及时报给相关执法部门按照程序强制拆除。

本报记者 刘嘉 实习生 普瑞玉

禄劝

4名游客自驾游 被困山中数小时



10月26日18时28分,禄劝县公安局接群众报警,称其和朋友4人到禄劝县撒营盘镇秘乐谷游玩被困山中,请求公安机关救助。

接报警后,禄劝县公安局110指挥中心立即指令撒营盘派出所出警救助。经初步了解,廖先生等一行于10月26日到禄劝县开展自驾游,将车停放在撒营盘镇秘乐谷水库大坝附近后,4人便徒步前往山里游玩,在山中绕了好几个小时都找不到回程路,而手机电量不足无法定位所在位置,急需公安机关出警帮助。

天色渐晚,天空也飘起了小雨,山间路滑坡陡,通信即将中断……民警们不禁担心起来。为确保快速找到报警人,撒营盘派出所一方面先期派出一组人前往报警地点搜救,另一方面迅速向镇党委、政府报告,启动应急响应机制,联动镇消防中队、民兵应急分队和水库周边的砍邓村委会村民展开救援。

山间的雨说来就来,转眼间泥浆四溢,车辆行至一半便无法继续前进,救

援小组不顾个人安危,顶风冒雨徒步在山中开展搜救。

到达报警人出走地点并基本确定其所处山域后,现场指挥员根据周围地势和山脉走势将搜救人员分为4个小组分头开展工作。

翻过一座座山、蹚过一条条小河,在无数次的大声呼救和应急灯的不断挥舞照射下,当日20时51分,经过2个多小时的翻山越岭,救援队员终于在一座不知名的山上找到了报警人廖先生、赵女士等4人。

安抚好4人情绪后,又经过2个多小时的艰难跋涉,至23时13分,救援小组和报警人一行终于安全回到秘乐谷水库大坝。考虑到被困的4名群众滴水未进、体力透支,救援小组工作人员还暖心为他们准备了牛奶和面包。

吃着面包牛奶,看着周围这么多的搜救人员在帮助自己,4名被困人员连声向工作人员道谢,“谢谢你们!你们真是人民的好公仆、人民的好警察!”

本报记者 马雯 文 警方供图

昭通

一男子违停被贴单后 发朋友圈辱骂交警 被行政拘留5日

近日,昭通市昭阳区一昵称为“我们都是追梦人”的男子因违法停车被贴单(违法处理告知书)后,不仅在朋友圈发视频炫耀自己酒后开车,还辱骂执勤交警。随后,热心网友向警方举报了他朋友圈所发布的信息,

据介绍,11月2日晚9时30分,昭阳交警一大队特勤中队队员在东门步行街下半段(胖哥火锅店门口)巡逻,查处各类路面交通违法行为,消除交通事故隐患。当晚10时30分,执勤队员接到指挥中心通报:有市民匿名举报称,一名酒驾嫌疑人在微信朋友圈晒自己喝酒开车,并附图辱骂执勤交警。接到指挥中心通报后,执勤队员通过城区视频监控等线索,查到涉事当事人信息,经过大数据比对,初步判断该车驾驶员本人有嫌疑。锁定目标后,民警随即电话通知该驾驶员到交警大队配合调查。当晚11时30分左右,满脸通红、浑身散发酒气的驾驶人彭某来到昭阳交警一大队。

彭某向民警供述:他从彝良县来到昭阳在五甲租房经营散酒销售,在接到交警的传唤电话后,把驾驶的云C8Z611的机动车停在二环西路/团结路路口的龙韵雅苑附近,打车来到交警队。通过对他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为:(47.1%100mg),彭某对他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事实供认不讳。在确认彭某酒驾的违法事实后,民警将其移交派出所。

彭某虽然把手机所发朋友圈删除,但警方早将他涉嫌违法行为证据固定。因彭某的行为已构成寻衅滋事,昭阳公安分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之规定,依法对其作出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决定。昭阳交警一大队已经把彭某酒后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录入系统,开具暂扣机动车驾驶证的强制措施凭证,待彭某的行政拘留5日处罚结束后,将依法对其酒后驾驶的违法行为给予处罚。

云南网记者 熊强
通讯员 宋星坤 杨娟 雷成

颈肩腰腿痛 就找马明仁

百年膏药 9.9 元体验

非物质文化遗产

颈椎病

适用范围

腰肌劳损

软组织损伤

☒ 颈椎病

☒ 肩周炎

☒ 骨性关节炎

☒ 腰椎间盘突出

☒ 腰肌劳损

☒ 软组织损伤引起的疼痛症状的物理治疗

诚招云南省各市、县加盟商 400-865-6635

昆明市: 书林街店 西山区金碧街道书林街石桥铺A-102号 400-865-6635 白龙路店 盘龙区白龙路71号 0871-63322840 红锦路店 北市区红锦路82号 0871-65215133 金广路店 南市区金广路杨家村地法苑小区商铺9-4号 0871-65190938 玫瑰湾店 官渡区官南大道玫瑰湾小区一期综合楼商铺1835号 0871-67198233 海源南路店 西山区海源南路新发小区70号商铺 15287151537 官渡古镇店 官渡古镇观音寺背后斜对面 15368012372 **文山市:** 文山店 华宇时代对面七花北路109号 0876-6888108 **昭通市:** 巧家店 巧家县白鹤滩镇新华路1号 0870-8892196 威信店 威信县扎西镇龙井街菜市场下来100米凯宾商务酒店对面 0870-6120076

请仔细阅读产品说明或在服务人员指导下购买和使用,商品内附有详细注意事项请仔细阅读
皖械广审(文)第2019050095号 广告
生产厂家:安徽金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